

散装酒变成品牌酒

仨被告造假销假受刑罚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周哲)不久前,望江县人民法院依法宣判一起假冒注册商标罪案件,被告人汪某甲、汪某乙因犯假冒注册商标罪,均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并处罚金11万元,被告人吴某因犯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9个月并处罚金14万元。判决书9月26日生效。

法院经审理查明:2019年1月份至12月份期间,汪某甲、汪某乙为牟取非法利益,雇佣工人将低价散装白酒装入带有注册商标的某品牌酒的酒瓶中装箱出售。2019年12月11日被查获,经鉴定,其被查获的白酒均为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非法经营数额总计152242.5元。

被告人吴某从2017年至案发多次购进假冒注册商标的白酒进行销

售。经查明,其尚未销售的假冒注册商标的系列白酒货值金额为172122.18元;销售明知是假冒注册商标的系列白酒销售金额约为105866元。

望江县法院认为,被告人汪某甲、汪某乙违反商标管理法规,为牟取非法利益,未经注册商标所有人许可,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又销售该假

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情节严重,其行为已触犯刑律,构成假冒注册商标罪,被告人吴某违反商标管理法规,销售明知是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销售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鉴于三名被告人到案后如实供述了主要犯罪事实且自愿认罪认罚签字具结,当庭认罪悔罪,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联合巡查保安全

9月25日下午,大观区公安民警、市场监管等人员正在一家综合大商场开展安全检查。

国庆中秋“双节”临近,大观区组织公安民警、市场监管、街道安全员等开展节日安全大检查。重点查看辖区大型商业综合体,重点企业等食品生产台帐,商超电梯,消防设施,确保“双节”平安稳定运行。

全媒体记者 黄有安
通讯员 项顺平 摄

农民工维权未果要轻生 民警妥善处置获点赞

本报讯(通讯员 柯震刚)9月26日,迎江公安分局龙狮桥派出所,在多部门的支持配合下,妥善处置一起农民工因工伤赔偿纠纷引发的轻生事件,获群众点赞。

9月26日中午12时,龙狮桥派出所接110指令,有人在菱湖南路某工地要跳楼轻生。接警后龙狮所值班民警汇同特警、消防、120急救人员迅速赶赴现场处置。民警到达现场后走访得知,农民工叶某前不久在该工地施工过程中脸部受伤,多次找用工方索要赔偿,却一直得不到及时解决,走投无路的情况下产生了轻生的念头。民警了解到叶某的诉求后,对叶某耐心劝说,对叶某提出的诉求安排项目部负责人答复,现场联系劳动监察部门,并找来叶某的同乡做其思想工作。经过两个多小时的耐心劝说,叶某放弃了轻生念头。劳动监察部门对叶某的工伤赔偿问题进行处理,由施工方一次性支付叶某误工费、营养费等三万元。同时民警对叶某扰乱单位秩序的行为进行了严肃批评、教育,叶某也认识到自己的错误行为给社会带来的不良影响,表示真诚悔过。

经过龙狮桥派出所民警的不懈努力,该起纠纷得到妥善解决,叶某也踏上归乡的列车。

祖孙俩沿街流浪乞讨被救助

本报讯(通讯员 龙求旺)日前,望江县公安局雷阳派出所民警及时救助贵州籍沿街乞讨流浪祖孙,受到辖区群众好评。

9月24日19时40分,该所接群众报警,称在县城小北门步行街某时装店门口有一女子带着一个小男孩沿街乞讨,非常可怜,希望公安机关救助。接警后,该所民警立

即出警现场,经了解,该女子名叫李某双,来自贵州省凯里市三棵树镇,因家庭遭遇变故,经济条件差,儿媳离家出走,自己带着孙子(8岁)外出寻找儿媳流浪至此。处警民警当即带祖孙二人到派出所,提供方便面等食品和饮料供二人食用。同时,按照女子提供的信息,与女子户籍所在地派

出所取得联系,经当地警方核实,女子所述情况属实。民警考虑到祖孙二人在外流浪极不安全,遂委托当地警方通知李某双儿子来望江将二人接回。

为确保李某双祖孙二人安全,民警当晚将祖孙二人送到望江县救助站妥善安置,等待其儿子将二人接回。

新冠防疫知识

共同战疫

居家隔离,减少外出就是最好的防护

进电梯 不摘口罩! 不乱摸!

- 1.戴口罩
- 2.别倚靠电梯
- 3.隔着纸巾手套再摁按钮
- 4.纸巾、手套扔垃圾桶

- 关注体温
Temperature measurement
- 佩戴口罩
Wearing a mask
- 仔细洗手
Wash your hands carefully
- 及时就医
Timely medical treatment

安庆晚报公益广告